

中華民國壘球協會裁判組公告

各位教練及關心壘球運動的朋友們大家好，於台中舉行理事長盃高中組士林高商對秀峰高中兩隊賽事中發生，秀峰高中進攻時擊球員擊出全壘打，當跑壘員尚未踏觸本壘板前，秀峰高中其他球員即出來擁抱擊掌慶祝，該場主審判定”協助跑壘”給予出局判定。

裁判組解釋如下：根據國際壘球規則，當擊球員擊出直接飛越全壘打牆之全壘打，已經成為死球則再無”協助跑壘”該項規則存在，由於該主審引用規則錯誤且影響晉級隊伍得失分，屬於重大違紀；決議自 3/30 日起給予該位裁判員於壘球協會各項比賽暫停執法半年，予以懲處！

請各位教練教育球員，當有上述相同狀況發生，需跑壘員踩踏本壘板後再行擁抱擊掌慶祝；如發生第一次給予教練警告，再發生第二次時給予擾亂球場為由判該位或數位球員（未至本壘前有接觸跑壘員者）及教練驅逐離場此後以此案例進行判決。

裁判組組長：林裕松

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20 日